

# 关于上海市 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 决算情况的说明

## 一、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4694.8 亿元，决算数为 4607.6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1%。与向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增加 9.2 亿元，主要是据实清算后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入相应增减变动。各项基金的具体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2619.6 亿元，决算数为 2464.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4.1%。其中：

1. 保险费收入预算数为 2515.5 亿元，决算数为 2361.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9%。

2. 财政补贴收入预算数为 13.7 亿元，决算数为 13.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利息收入预算数为 62.4 亿元，决算数为 6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6%。

4. 委托投资收益预算数为 12.7 亿元，决算数为 9.4 亿元，完成预算的 74%。低于预算主要是委托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运营的收益低于年初预期。

5.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15.3 亿

元，决算数为 18.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0.9%。高于预算主要是参保对象跨省流动转入本市的收入高于年初预期。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76.7 亿元，决算数为 75.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其中：

1. 缴费收入预算数为 2.7 亿元，决算数为 2.5 亿元，完成预算的 92.6%。

2. 财政补贴收入预算数为 69.4 亿元，决算数为 69.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利息收入预算数为 1.7 亿元，决算数为 1.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5.9%。

4. 委托投资收益预算数为 0.7 亿元，决算数为 0.5 亿元，完成预算的 71.4%。低于预算主要是委托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投资运营的收益低于年初预期。

5. 集体补助收入预算数为 0.1 亿元，决算数为 0.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6.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2.1 亿元，决算数为 1.6 亿元，完成预算的 76.2%。低于预算主要是参保对象从其他养老保险制度跨险种转入的收入低于预期。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455 亿元，决算数为 469.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1%。其中：

1. 保险费收入预算数为 282.9 亿元，决算数为 268.5 亿元，

完成预算的 94.9%。

2. 财政补贴收入预算数为 169 亿元，决算数为 19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6.6%。高于预算主要是考虑养老保险缴费比例降低因素，财政增加安排补贴资金 28 亿元。

3. 利息收入预算数为 3.1 亿元，决算数为 3.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2.6%。高于预算主要是利息收入高于预期。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1326.8 亿元，决算数为 1370.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3.3%。其中：

1. 保险费收入预算数为 1255.8 亿元，决算数为 129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9%。

2. 财政补贴收入预算数为 5.2 亿元，决算数为 4.6 亿元，完成预算的 88.5%。低于预算主要是据实安排对离休干部、伤残军人等群体的医疗费用补助。

3. 利息收入预算数为 65.1 亿元，决算数为 7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12.1%。高于预算主要是利息收入高于预期。

4. 其他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0.7 亿元，决算数为 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57.1%。高于预算主要是跨年度退回或追回的医疗保险待遇高于年初预期。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87.6 亿元，决算数为 88.7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3%。其中：

1. 缴费收入预算数为 8.6 亿元，决算数为 9.7 亿元，完成

预算的 112.8%。高于预算主要是缴费标准高于年初预期。

2. 财政补贴收入预算数为 78.4 亿元，决算数为 78.4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利息收入预算数为 0.6 亿元，决算数为 0.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六) 工伤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25.6 亿元，决算数为 33.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1.3%。其中：

1. 保险费收入预算数为 23.1 亿元，决算数为 3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35.5%。高于预算主要是 2019 年 5 月 1 日起，本市阶段性降低工伤保险费率政策由下调 50% 调整为下调 20%，保险费收入相应高于年初预期。

2. 利息收入预算数为 2.5 亿元，决算数为 2.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2%。

3. 其他工伤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0.01 亿元，决算数为 0.004 亿元，完成预算的 40%。低于预算主要是滞纳金等其他收入低于预期。

(七) 失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103.5 亿元，决算数为 105.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5%。其中：

1. 失业保险费收入预算数为 96.5 亿元，决算数为 99.2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2.8%。

2. 利息收入预算数为 6.9 亿元，决算数为 5.9 亿元，完成

预算的 85.5%。低于预算主要是按国家规定计提职业技能提升行动资金后，失业保险基金结余减少，利息收入相应减少。

3.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数为 0.1 亿元，决算数为 0.04 亿元，完成预算的 40%。低于预算主要是滞纳金、参保对象跨省流动转入本市的收入低于年初预期。

## 二、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4106.1 亿元，决算数为 4005.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6%。与向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增加 2.8 亿元，主要是据实清算后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支出相应增减变动。各项基金的具体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2320 亿元，决算数为 231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6%。其中：

1. 基本养老金支出预算数为 2244.9 亿元，决算数为 2223.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

2.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预算数为 22.2 亿元，决算数为 22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1%。

3. 其他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52.9 亿元，决算数为 66 亿元，完成预算的 124.8%。高于预算主要是参保对象跨省流动转出本市的支出高于年初预期。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76.5 亿元，

决算数为 76.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5%。其中：

1. 基础养老金支出预算数为 70.1 亿元，决算数为 70.8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

2. 个人账户养老金支出预算数为 3.2 亿元，决算数为 3.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9.4%。

3.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预算数为 0.9 亿元，决算数为 0.9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2.3 亿元，决算数为 1.7 亿元，完成预算的 73.9%。低于预算主要是参保对象跨险种转出至其他养老保险制度的支出低于预期。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466.1 亿元，决算数为 468.5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5%。其中：

1. 基本养老金支出预算数为 450.8 亿元，决算数为 45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1.4%。

2. 其他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15.3 亿元，决算数为 11.4 亿元，完成预算的 74.5%。低于预算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改革前清算资金等支出低于年初预期。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989.7 亿元，决算数为 905.8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5%。其中：

1. 统筹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668.7 亿元，决算数为 591.5 亿

元，完成预算的 88.5%。低于预算主要是与长期护理保险清算后，扣回住院医疗护理费用，相应冲减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统筹基金支出。

2. 个人账户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218.9 亿元，决算数为 212.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3%。

3. 其他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102.1 亿元，决算数为 101.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9.3%。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85.8 亿元，决算数为 79.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2.5%。其中：

1. 医疗待遇支出预算数为 74.2 亿元，决算数为 71.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6.1%。

2. 大病保险支出预算数为 1.6 亿元，决算数为 2.3 亿元，完成预算的 143.8%。高于预算主要是落实国家要求，增加购买大病保险支出，提高大病保险待遇。

3. 其他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10 亿元，决算数为 5.8 亿元，完成预算的 58%。低于预算主要是与长期护理保险清算后，扣回长期护理保险筹资结余资金，相应冲减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六)工伤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37.5 亿元，决算数为 3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9%。其中：

1. 工伤保险待遇支出预算数为 37.3 亿元，决算数为 36.9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9%。

2. 劳动能力鉴定支出预算数为 0.1 亿元，决算数为 0.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3. 工伤预防费用支出预算数为 0.1 亿元，决算数为 0.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七）失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130.5 亿元，决算数为 127.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4%。其中：

1. 失业保险金支出预算数为 25.6 亿元，决算数为 2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3.8%。

2. 医疗保险费支出预算数为 7.6 亿元，决算数为 7.4 亿元，完成预算的 97.4%。

3. 丧葬抚恤补助支出预算数为 0.1 亿元，决算数为 0.1 亿元，完成预算的 100%。

4. 职业培训和职业介绍补贴支出预算数为 1.8 亿元，决算数为 1.5 亿元，完成预算的 83.3%。低于预算主要是部分培训项目转由职业技能提升行动专账资金安排，相关支出相应减少。

5. 技能提升补贴支出预算数为 1.2 亿元，决算数为 1.1 亿元，完成预算的 91.7%。

6. 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数为 94.2 亿元，决算数为 93 亿元，完成预算的 98.7%。其他失业保险基金支出主要包括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关于扩大东部 7 省（市）失



业保险基金支出范围试点政策，本市安排的公益性岗位、就业困难人员灵活就业等岗位补贴和社会保险费补贴支出 66.3 亿元，以及援企稳岗补贴支出 23.1 亿元、参保对象跨省流动转出本市等支出 3.6 亿元。

### 三、社会保险基金结余决算情况

2019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决算数为 495.7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决算数为 5456.4 亿元。与向市十五届人大三次会议报告的预算执行数比较，社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增加 6.4 亿元，主要是据实清算后各项社会保险基金收支相应增减变动。各项基金的具体决算情况说明如下：

（一）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决算数为 47.2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决算数为 2276.3 亿元，约相当于 10.9 个月的支付量，目前处于合理结余水平。随着本市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养老保险待遇支出需求持续增长，养老保险基金长期平衡压力较大。

（二）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决算数为 -1 亿元，本年收支缺口通过历年滚存结余予以弥补，弥补后的年末滚存结余决算数为 80.5 亿元。

（三）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决算数为 0.8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决算数为 14 亿元。

（四）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决算数为 464.9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决算数为 2920.4 亿元，其中统筹基金结余 1884.8 亿元，约相当于 28.2 个月的支付量。随着本市人口老龄化程度不断加深，医疗保险基金面临的支付压力逐步加大，基金的一定积累为本市完善医保政策、应对未来支付压力和开展长期护理保险试点留有适当的空间。

（五）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决算数为 9.3 亿元，年末滚存结余决算数为 10.8 亿元。

（六）工伤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决算数为 -3.5 亿元，本年收支缺口通过历年滚存结余予以弥补，弥补后的年末滚存结余决算数为 61.8 亿元。

（七）失业保险基金本年收支结余决算数为 -22 亿元，本年收支缺口通过历年滚存结余予以弥补，弥补后的年末滚存结余决算数为 92.6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根据国务院《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投资管理办法》和基金管理要求，本市社会保险基金结余主要通过定期存款、委托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实施投资运作等方式实现保值增值。